

淄博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淄博经济开发区关于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信访交办件（受理编号： X2SD202109260200） 整改验收报告

淄博经济开发区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信访交办件（受理编号：X2SD202109260200）验收情况如下：

一、反馈问题

淄博国梁、金梁、昊梁陶瓷有限公司是梁家村书记梁某春的，三个厂里建有6处非法破碎石子、洗沙。长期以来造成严重粉尘污染，洗沙污水污泥乱排乱放。

二、处理和整改措施

淄博经济开发区加大对废弃院落、厂房的巡查力度。

三、验收过程

2022年11月淄博市生态环境局经济开发区分局执法人员对淄博国梁、金梁、昊梁陶瓷有限公司现场进行了检查，未发现非法破碎石子、洗沙，未发现粉尘污染及洗沙污水污泥乱排乱放现象。

此问题已整改完毕，建议对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信访交办件（受理编号：X2SD202109260200）予以销号。

淄博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2022年12月9日